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本次事项仍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预计新增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一） 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分别与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熙菱”）的参股公司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熙菱”）和熙菱视源（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熙菱视源”）产生日常关联交易。

（二） 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19 年 1 月-9 月已发生金额(万元)
经常性关联交易	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安全网关等设备及劳务	市场价格	800.00	77.08
经常性关联交易	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软件产品及提供技术支持	市场价格	200.00	0.00

经常性关联交易	熙菱视源（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市场价格	800.00	0.00
经常性关联交易	熙菱视源（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软件产品及提供技术支持	市场价格	200.00	0.00
合计				2,000.00	77.08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杭州熙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2B254A2K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注册资本：2,222.22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震宇

（6）营业期限：2018 年 04 月 18 日至 2048 年 04 月 17 日

（7）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康路 352 号 1 号楼 25 层 2505 室

（8）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数据处理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承接：安防工程（凭资质经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9）关联关系说明：

杭州熙菱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熙菱的参股公司，上海熙菱持有其 33.30% 的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岳亚梅女士为杭州熙菱副董事长。

（10）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9 月	771.16	541.90	154.22	-673.32

(二) 熙菱视源（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企业名称：熙菱视源（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60F3518D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5) 法定代表人：陈龙

(6) 营业期限：2019 年 07 月 04 日至永久

(7)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53 号附 2 号麒麟 C 座 6 层 7 号

(8) 经营范围：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网站运营；计算机系统集成；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9) 关联关系说明：

熙菱视源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熙菱的参股公司，上海熙菱持有其 9% 的股份。

三、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相关支付履约能力，相关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公允，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四、 定价原则及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指导价格以实际成交价格来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或者向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况。

五、 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软件服务、从关联方采购设备及服务等，均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是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交易价格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系参考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定价公允、合理，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 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岳亚梅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何开文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七、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 2019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参照市场定价双方平等协商制定交易价格，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签署相关协议。

八、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熙菱信息 2019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按照市场公平、公正、公开交易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保荐机构对熙菱信息 2019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九、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5 日